广西大学新进校人员试岗期评估报告

姓名		性别		员工编号		岗位类别	
进校 时间					学 院 (部门)		
用人单位试岗期评估意见		(填写政	文治思	想、心理素质、	合作意识、岗位	·适应性等情况	
评估结果	□合格 □基		□基本	合格	□不合格		
						签字(盖章 年	t): 月 日
备 注							

- 1、初次就业人员试用期为壹拾贰个月,其他人员试用期为陆个月。
- 2、 进校满 3 个月后由所在单位对其政治思想、心理素质、合作意识、岗位适应性等进行评估,并在"评估结果"栏相应等次前的方框内画"√"。
- 3、经单位负责人签字(盖章)后交人事处人事科,否则无法办理入编手续。
- 4、评估结果为"基本合格"的,继续试用至试用期满,再次提交评估报告,由 学校根据继续试用的评估报告决定是否解除合同。
- 5、评估结果为"不合格"的,由学校决定是否解除合同。